

证券代码：873503 证券简称：东科石英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彩根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章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综合评估未来发展和审计需要，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不再续聘大信会计

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审计机构。拟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上述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董事会签字确认的《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0 日